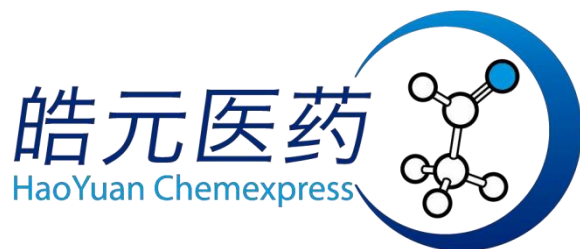


证券代码：688131

证券简称：皓元医药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二年九月

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目 录

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6
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8
议案一：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8
议案二：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9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及《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本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

二、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须在会议召开前30分钟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以及授权委托书等证件，经验证合格后领取股东大会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三、股东请按时进入会场，听从工作人员安排入座。会议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四、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五、股东和股东代表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股东和股东代表发言应举手示意，经大会主持人许可之后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表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内容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

超过3分钟。

股东及股东代表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表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表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表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六、对股东和股东代理人提出的问题，由主持人指定的相关人员作出答复或者说明。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消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相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在投票表决时，应当按表决票中每项提案的表决要求填写并表示意见。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八、股东大会对议案进行表决前，将推举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代表、一名律师代表进行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见证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现场表决结果由会议主持人宣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于干扰会议正常程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一、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十三、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78）。

十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特别提醒：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鼓励各位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会。确需现场参会的股

东应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配合现场要求，接受身份核对和信息登记、体温测量、出示行程码、健康码、核酸检测证明等相关防疫工作，谢绝所有中高风险地区、封控区及管控区的人员来现场参会。会议期间，请全程佩戴口罩。

若会议召开当日，公司所在地上海市政府部门等机构出台新的防疫政策，公司有权要求参会者配合执行。不符合疫情防控政策要求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存在无法进入会议现场的可能，但仍可通过网络投票进行表决。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召开日期时间：2022年9月14日13时30分

（二）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张衡路1999弄3号楼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结合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2022年9月14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2022年9月14日）的9:15-15:00。

（四）会议召集人：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登记

（二）会议主持人郑保富宣布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三）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逐项审议会议议案

1、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审议《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五）针对大会审议议案，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六）选举监票人和计票人

（七）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九）复会，宣布会议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最终投票结果以公司公告为准）
- （十）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一）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二）与会人员签署会议记录等相关文件
- （十三）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公司总股本 74,342,007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53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0 股。上述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9,401,263.71 元（含税）、转增 29,736,803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 74,342,007 元增加至 104,078,810 元，股份总数由 74,342,007 股增加至 104,078,810 股，现拟对《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6）。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14日

议案二：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公司计划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45,819.43万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3,174.43万元（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转出时实际金额为准），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6.93%。公司最近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并承诺本次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12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7）。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14日